

# 《憩园》本事考释

李超杰 张均<sup>1</sup>

**【摘要】**：中篇小说《憩园》主人公杨梦痴的原型是巴金五叔李道沛。对于被五四话语目为“封建遗少”的败家子弟，《憩园》是如何实现形象逆转，将“浪荡公子”翻转成为“回头浪子”，在“控诉”的信条之下多出“忏悔”、“宽恕”两层主旨呢？一则在于，巴金以启蒙主义作为准绳，对李道沛本事进行删改增补，赋予对其所处时代“反人性”叙述的合理性；二则在于，在基督教义、人道主义、无政府主义等多重质素影响之下，巴金于五叔本事之上进一步发掘出人物潜藏的忏悔意识及宽恕美质。人物形象逆转的背后，可以看出五四启蒙范式在 1940 年代的重新定位与自我调适。

**【关键词】**：《憩园》 杨梦痴 启蒙 忏悔 宽恕

**【中图分类号】**：I206.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854X（2021）01—0093—08

1941 年 1 月和 1942 年 4 月，巴金先后两次回到成都老家，第一次住了 50 天，第二次住了 3 个月左右。从十八九年前辞家远游到如今重返故里，巴金深感“似乎一切都变了，似乎又都没有变”<sup>(1)</sup>，“成都还是培养各式各样的不劳而获者的温床，新式的老爷、少爷们仍靠着祖先的遗产挥霍度日，醉生梦死……”<sup>(2)</sup>但这期间，发生了巴金五叔李道沛死亡的意外事件：有天晚上，“我一个堂兄弟忽然走进楼上房间来，一句话也不说，就朝着我跪倒叩头。我大吃一惊，但是不到一分钟也就恍然大悟了。这是旧礼节、老规矩。从前我父母去世的时候，我不知道向人们叩过多少头。”<sup>(3)</sup>遗憾的是，五叔的死亡“丝毫不曾引起我的哀痛和惋惜，我对他始终没有好感，在我的心目中他早已是一个死人了”<sup>(4)</sup>。然而，也是在 1941 年，巴金开始构思小说《冬》（后改名《憩园》）。于是，李道沛如同一个幽灵，再度进入了巴金的文学世界（此前《家》中的高克定亦以李道沛为原型）。对此，巴金自述：“我五叔这个人物不断地在我的脑子里出现，他把那些情节贯串起来。有头有尾的故事形成了。这就是杨老三的故事。”<sup>(5)</sup>然而，1940 年代的文学环境不同于创作《家》的时期，十余年文学生涯也深刻改变了巴金之于社会与生命的看法。这种变化，直接导致了李道沛在《家》与《憩园》中文学形象的明显差异。“对同一事实的记忆也可以被置于多个框架之中，而这些框架是不同的集体记忆的产物”<sup>(6)</sup>，显然，巴金对五叔的记忆与文学再造并不单纯“是集体记忆的产物”，同时也是他个人情感和心里变动的产物。那么，同样以五叔李道沛的本事为基础，《憩园》中的杨梦痴与《家》中的高克定有何差异？其最大不同或在于，高克定是“高门巨族”的“浪荡子弟”，杨梦痴则更似充满诸般复杂性的“回头浪子”。这是一个意味深长的文学史问题：五叔文学形象的逆转，经过了怎样的从本事到故事的演变，又隐藏着怎样的叙事动因、策略及机制呢？在这一切背后，则是五四启蒙范式在 1940 年代的重新定位与自我调适。

## 一

在《憩园》中，主人公杨梦痴幼时“很清秀，又很聪明，人又好强”，“老太爷顶喜欢他”。<sup>(7)</sup>而因这种过度溺爱，长大后杨终于成了“靠祖先吃饭”的“败家子”，整日不务正业，纵情享乐，私设小公馆，包养私娼，最后把家产败个精光，“老五”也弃他而去，只剩他自己无颜复见妻子，沦落到寄宿“大仙祠”。后来，杨被小儿子发现领回家中，但积习难改，更不愿做受人使唤的“听差”，加上无法容忍大儿子对自己的不满，再次离家，流落街头，随后又因偷窃被关押，瘐死狱中。显然，杨一生为金钱所腐化、所毁坏，而其死亡似也罪有应得（这些情形与高克定颇多相似）。那么，这些描写在多大程度上取自李道沛本事呢？细校史实，可以发现其实录成分甚重。据巴金回忆，李道沛是其祖父晚年所生：

<sup>1</sup>作者简介：李超杰，中山大学中文系博士研究生，广东广州，510275；

张均，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广东广州，510275。

他的母亲早死，那位一向偏爱他的父亲盲目地相信他那张能说会道的嘴。旁人的忠告对他和他父亲都不会起什么作用。在短短的时间里，他学会了许多事情，嫖、赌、吃、喝，无一不精。……他先花他妻子的钱，拿他妻子的陪套换钱花，后来就偷，就骗，就借。只要能弄到钱，他不惜使用一切手段。他不但在所有亲戚的家里成了不受欢迎的人，连他的妻儿也讨厌他，恨他，最后把他从他们家里赶了出去。……生活水平越来越降低，最后他真正成为“惯窃”，在冬防期间给关在牢里，由装病而变为真病，终于丧尽面子病死在监中。<sup>(8)</sup>

李道沛的这些经历与《憩园》所叙，基本相仿。但是，“实录成分甚重”是否等同于实录呢？卡尔对于历史叙述的理解颇可参考：“像科学家的世界一样，历史学家的世界并不是真实世界的摄影记录，而是一个有指导意义的模型，这可以使历史学家或多或少有效地理解这个世界，把握这个世界。”<sup>(9)</sup>这意味着，《憩园》讲述的杨梦痴的故事尽管非常接近李道沛的本事，但其间还是存在“有指导意义的模型”的。那么，是哪种模型呢？显而易见，源自五四传统的启蒙主义必然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早在“激流三部曲”中，巴金即有“左倾”式的启蒙主义的追求。这直接源于新文化思潮的“震动”，“《新青年》和《每周评论》的文章”里的“每个字都像火星一般地点燃了我们的热情。那些新奇的议论和热烈的文句带着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压倒了我们三个。”<sup>(10)</sup>这其中还包含他后来奉为“导师”的鲁迅的作品，“《呐喊》我早就读过了它，我在成都就读过在《新青年》杂志上发表的《狂人日记》和别的几篇小说。”到1925年8月，巴金已明确表示“极希望能追随鲁迅的道路”<sup>(11)</sup>。当然，更深刻的原因却在于现实生活的刺激：“那十几年的生活是一个多么可怕的梦魇”，“（我）用眼泪埋葬了不少的尸首，那些都是不必要的牺牲者，完全是被陈腐的封建道德、传统观念和两三个人的一时任性杀死的。我离开旧家庭，就像摔掉一个可怕的阴影，我没有一点留恋……”<sup>(12)</sup>如此种种，决定了巴金写作的启蒙主义的底色，“自从我执笔以来就没有停止过对我的敌人的攻击。我的敌人是什么？一切旧的传统观念，一切阻止社会进化和人性发展的不合理的制度，一切摧残爱的势力。”<sup>(13)</sup>

这一切，反映在《憩园》中，便促成了“憩园”这个封闭的“铁屋子”的设置。叙述者围绕着家族败落、子弟丧命等情节，展开拯救者黎先生和堕落者杨梦痴之间的对话，于此构造出一套完整的启蒙叙事。然而，没有哪个时代或哪个家族本质上就是“监牢”，即便在巴金的年代，他也一定要根据“有指导意义的模型”，通过对某些客观存在的事实的改写（如删除家族成功、日常幸福等），来形成对其所置身的时代的“反人性”形象的叙述。那么，《憩园》在基本实录李道沛本事的同时，又对之做了哪些删改、增补从而使杨梦痴成为与高克定颇为相似的人物呢？据目前可见的材料看，这主要集中在三个层面。

第一，以李道沛童年史实为基础，虚构姚家小孩，将杨梦痴的悲剧根源“锚定”在旧的家族制度之上。杨梦痴自幼聪明，人又好强，所以深得父亲宠爱，事事将就，但对其具体情节，小说并未通过回忆予以呈现，而是巧妙地通过地主少爷姚小虎来加以“补叙”。仔细辨来，姚小虎被骄纵的现在就是杨梦痴的昔日，杨梦痴当下的命运也预示了姚小虎的将来。虎少爷母亲早逝，父亲姚国栋和外婆赵家对他极其宠溺，平日不愿上学读书，一心只想摆阔赌钱，为人自负傲慢、霸道势利。但面对旁人的劝诫和儿子嚣张跋扈的不良言行，姚国栋却不加理会拒绝管教，认为“年纪小的人都是这样，大了就会改的。虎少爷人又聪明，用不着管教。”<sup>(14)</sup>他盲目相信“金钱万能”的教育方式，“对付小孩，就害怕他不爱玩，况且家里又不是没有钱。”<sup>(15)</sup>这几乎是巴金祖父教育方式的复制。据载，李道沛母亲早逝，巴金祖父“特别宠他，当时要是有人批评他，哪怕是一句话，也会引起我祖父发脾气。”<sup>(16)</sup>可见，巴金在此将五叔本事分散配置到杨梦痴、姚小虎身上，通过一老一少两个形象合力批判封建家庭金钱理念对人的吞噬，在声讨家族制度的同时也呼应了鲁迅“救救孩子”的呼声。

第二，改写五叔儿子之事，使之符合“反封建”的角色预设。李道沛有一个儿子，他“一直埋怨自己父亲把祖先遗下的田产卖光，教自己过不了阔日子”<sup>(17)</sup>，面对流落街头的父亲，他狠心地拒绝收留，在收殓父亲遗体时，“没有哭声，也无人为死者掉一滴眼泪”，“在饭桌上人们不断地讲笑话，我那个堂兄弟也是有说有笑”<sup>(18)</sup>。贪图享受、冷漠无情，这样的青年形象显然不符合启蒙作家所设定的“叛逆一代”的形象，于是巴金在《憩园》中略去堂兄弟对金钱的迷恋和对父亲的不近情理，将杨家大儿子塑造成一个有着“忤逆之举”的“进步青年”。面对分崩离析的封建家族，他替代父亲在卖房契约上签字，带着亲人搬出公馆另寻他所；面对杨老三的荒唐行为，他冲破“父为子纲”的封建纲常，将不思悔改的父亲赶出家门；当邮差请他代为签收“老五”寄来的三万元存折时，他不屑取之无道的钱财……此种“大逆不道”的言行显然契合五四青年的反叛特质，卖掉祖业是对旧式生活的彻底告别，赶走父亲是对迂腐父辈的大胆抛弃，拒收存折是对自食其力的坚决维护……杨家大儿具备五四

年轻一代“精神弑父”、决裂传统、向往新生的种种特点，《家》中的觉慧于此再次复苏。形象重塑的背后，负载了巴金个人浓烈的爱恨情仇，他曾坦言：“这在清朝，就是一桩了不起的‘逆伦案’。倘使我的小说在清王朝兴盛的时期写出、印出，一定会引起‘文字大狱’，连累若干人失掉生命。”<sup>(19)</sup>

第三，删除李道沛的个人性格缺陷，将其命运悲剧归咎于家族制度的戕害。《憩园》中，杨梦痴自幼聪颖，人又好强，而后失悔却积重难返，究其堕落根源，是被封建家长毫无原则的溺爱宠信和不劳而获的祖传家业所葬送。小说中的这种“有罪推定”，也是巴金在现实中的判断：“他面貌清秀，能诗能文，换一个时代他也许会显出他的才华。可是封建旧家庭的环境戕害了他的生机，他只能做损人害己的事情。”<sup>(20)</sup>但出身“豪门贵族”难道注定成为“纨绔子弟”？李道沛的凄惨结局除却制度戕害，有没有其它原因呢？其实巴金祖父李镛有六子三女，巴金父亲李道河“宣统年间担任四川广元知县，辛亥革命后进入工商界成为有名的成都商业广场的要员”；二叔李道溥“早年中举，后留学日本，毕业于著名的法政五期速成班，回国后先在朝廷度支部任行走郎中（类似于现在的厅级巡视员），后被四川总督赵尔巽要回四川，任四品道员襄赞新政。辛亥革命后则在四川法政学堂教授民法，并在家创办法律事务所，是‘一位挂牌的大律师’”；三叔李道洋“随二兄留日，回国后也做了短暂的南充知县，辛亥革命弃印而去（见《南充县志》），后在二哥律师事务所做事”。<sup>(21)</sup>家族其余成员虽记载不多，但也大多接受了教育，相较当时普通人家的子弟而言已属有识之士。既然封建家族培养的有志青年不在少数，那李道沛何以沦落至此呢？这与其性格有绝大关系：首先是沉迷享乐。李道沛讲究吃穿、追求物欲，“穿马褂十分讲究，团花图案一天三变：上午是花的‘骨朵儿’（蓓蕾），中午和下午是盛开的花，黄昏和晚上是即将凋谢的残花。”<sup>(22)</sup>其次他厌恶劳动。在荡尽家财之后，李道沛“仍然不肯改变他的生活方式，到任何地方都要来一下‘顺手牵羊’的表演”，甚至流落街头，“还不肯放下老爷架子，靠自己两只手劳动度日，重新做人。他还是照样地偷，骗，混，再加上讨。”<sup>(23)</sup>最后，他还易受引诱。阔绰奢靡的家庭氛围加上阿谀奉承的周边环境，李道沛结交了一大堆酒肉朋友，丧失了为人基本的自制力，“人们拿他在家找不到的种种享乐去引诱他，他心甘情愿地朝那个陷阱跳下去”<sup>(24)</sup>。追求享受、厌恶劳作、缺乏自制，即便生于现代开明家庭也难确保不被社会吞没。不过，若将性格问题如实道来，势必会减弱抨击力度，所以，巴金有意删除了人物的性格缺陷，将杨梦痴不思进取、沉沦堕落的行为处理成在封建家族内部被动无奈的沉沦、无力摆脱的禁锢，进而加强对家族制度异化人性、滋生罪恶的控诉。

巴金《憩园》与其早期“激流三部曲”同可视为反封建的战斗檄文，创作遵循“家即社会”的典型化原则，将旧式家族视作整个封建制度及文化体系的微观缩影展开猛烈抨击。陈独秀指出：“宗法制度之恶果，盖有四焉：一曰损坏个人独立自尊之人格；一曰窒碍个人意志之自由；一曰剥夺个人法律上平等之权利（如尊长卑幼同罪异罚之类）；一曰养成依赖性，戕贼个人之生产力。”<sup>(25)</sup>被胡适称为“只手打孔家店”的老英雄吴虞直斥封建家族制度害人匪浅，“以家族的基础为国家的基础，人民无独立之自由，终不能脱离宗法社会，进而出于家族圈以外”<sup>(26)</sup>。早期尖锐的反封建呐喊到了40年代虽与抗战氛围不相融合，但仍有一批知识分子以其浓烈的文学意识坚守阵地。他们没有塑造叱咤风云的民族英雄，也没有刻画剑拔弩张的战斗场面，而是承续五四精神，对渗透民族肌理和文化深层的“吃人”封建思想不遗余力地“攻打病根”“撕去假面”。巴金是其中一位，《憩园》中对不见血的精神虐杀的揭示，在更为深刻的层次上否定了支配人们思想行为的封建礼教，再次回应了五四先驱提出的启蒙命题。

## 二

不过，如果仅有“批判”，那《憩园》与《家》就无二致，但事实显然并非如此，《憩园》更为复杂。若说后者是将矛头直指封建礼教对奋斗青年的无情绞杀，那前者则意在抨击旧式家族“不肖子孙”的耽于享乐。同样以李道沛为原型，《家》对高克定极尽嘲讽批判之能事，《憩园》却对杨梦痴流露出一丝同情理解，“不是把他作为一个十恶不赦的南霸天，死有余辜的黄世仁来处理”<sup>(27)</sup>，而是塑造一个昔日胸无大志之人在面对摇摇欲坠、行将倾覆的故园时扪心自问、反躬自省的“回头浪子”形象。弗洛姆指出，任何一个社会都有它自身的“社会过滤器”，“当社会结构发生根本变化时，这个‘社会过滤器’也会相应地有所改变”，其最基本的功能就在于“规定哪些思想和情感将被允许达到意识的层次，哪些思想和情感则必须使之处于无意识之中”<sup>(28)</sup>。那么，由李道沛到杨梦痴，形象逆转的背后作家采用了怎样的“过滤”手段呢？

通过比照可以发现，杨梦痴较高克定而言，人物性格更为丰富饱满。他耗光家产，觉得愧对妻儿，宁可流落在外也不愿回家；因为错在自己，所以不管长子如何羞辱，他都认为自己罪有应得；面对儿子的不满，他没有死乞白赖，而是冒雨离去；深陷牢狱，也不乞人救助、拒绝同情。更为重要的是，杨懂得体谅关爱他人。为了不拖累心爱的幼儿，他不顾李老汉的劝阻，悄无声息地从大仙祠搬到一个不为人知的地方，认为“长痛不如短痛，不然以后叫他伤心的时候太长了”。从看门仆人李老汉对他的关心帮助也可推断其为人和善，起码没有虐待下人。此外，杨并非冥顽不灵，忏悔是其全部性格的根底。他知道自己先前荒唐，没有尽到为人子、为人夫、为人父的责任，所以异常内疚，时常流泪悔恨不已，“我对不起爹的事情做得太多了，我是个不肖子弟”，“这是我的报应”<sup>(29)</sup>。

作家创作常以自己之“自审意识”去揣度他人，巴金从声泪俱下的道歉、自我放逐的自惩、隐姓埋名的躲藏等行为聚焦杨梦痴的失悔特质，深剖其内心渴望痛改前非却无力付诸行动的矛盾痛苦。这符合人之常情。但考订李道沛本事，却发现五叔言行与之大相径庭。首先，李道沛无耻至极，为了满足自己狂嫖滥赌的享乐生活，不惜使用一切手段，在骗完妻子陪套后又利用父亲名义在外借钱，花光家产后仍不思悔改，最后沦为惯窃。其次，他对妻儿漠不关心，甚至“包下一个叫做‘礼拜六’的私娼，租了一所小公馆。‘定情之夕’还洋洋洒洒写了一篇海誓山盟的大文，仿佛要昭告于皇天后土与万代子孙……”<sup>(30)</sup>巴金回忆，“五叔在卖掉公馆后，把礼拜六接到新居跟五婶同住，天天吵嘴”<sup>(31)</sup>。在父亲去世之际，他却着急分家、分财产，与弟兄几个闹得不可开交。这在《家》中有过细致描绘，“单分田、分东西，不把古玩字画拿出来分，这样分家还是不彻底”，“什么遗命，遗赠都是假造的！这样分法很不公平”。<sup>(32)</sup>此外，李道沛还不知悔改，“任何丑态都做得出来，父亲教做什么就做什么，只图混过眼前这个难关，最后赌咒发誓地答应从这天起守在家中读书习字，不再出去找那些‘不三不四的人’。”<sup>(33)</sup>虽说立誓要改，却只是权宜之计，而后依旧我行我素，甚至编排借口流落上海无钱回家，苦苦哀求兄长“望念手足之情，速汇三百元来”<sup>(34)</sup>。巴金曾言，“这个人一生不曾做过一件对人有用的事情，他活着只是为了自己。他白白吃了几十年的大米，再没有比这个更大的浪费了。”<sup>(35)</sup>可见，作家运用屏蔽堕落前史、增添性格美质、移置人物感情的“过滤”手段，将一个无耻至极的“浪荡公子”李道沛翻转成一个迷途知返的“回头浪子”杨梦痴。那么，此种形象逆转的背后是何原因驱动呢？

第一，可能与巴金此期经历有关。《憩园》写作时他已人到中年，青春期的亢奋偏执早已慢慢冷却。理想受挫，谋生艰难，战乱纷扰，使得他对人事更多地抱有一份同情理解。此外，在其个人生活中还有一件大事。1944年5月8日，40岁的巴金与27岁的萧珊在贵阳城南郊花溪镇一家名为“小憩”的旅馆里结婚成家。他们两人相识、相恋长达八年，随着小家的组建，漂泊无依的巴金终于再次体会到“家”的温馨。新婚燕尔的幸福势必影响作家对待“家”的态度。蜜月结束后巴金独自一人住进贵阳的“中央医院”诊治鼻子，身体的不适令其多愁善感起来，“没有朋友来探过病，也没有亲人来照料我，动过手术后的当天，局部麻醉药的药性尚未解除，心里十分难过。”<sup>(36)</sup>种种遭际使得作家体悟到俗世个体生存的艰辛挣扎，对人性的理解也更加宽广，致使笔下杨梦痴其“人”的特征大大高于李道沛。相较于后者的冥顽不灵，他会痛苦内疚，多次流下失悔的眼泪。理智终是迁就了感情，巴金坦言：“我写出来的杨梦痴跟我脑子里想的那个人并不完全相同。我的笔给那个人增加了一些东西，我把他写得比我五叔好……倘使完全照我五叔的性格写下去，杨梦痴的故事可能缩短一半。”<sup>(37)</sup>

第二，40年代启蒙文学由“他者启蒙”向“自我启蒙”的重心转移无形之中影响了巴金。40年代，五四先驱高扬的西方文化远未实现其改造任务，“非但是良莠并存，甚至带来了人性异化、堕落的新品种与新泛滥，文化‘杂交’的怪胎充斥社会”<sup>(38)</sup>。这一尴尬局面使得众多作家对人生人性的勘探和文化历史的反思陷入无可奈何的境地。痛定思痛，唯有朝向人性纵深处和文化深邃处的挖掘方可摆脱这种理性无力感，启蒙文学开始由“文化批判”向“人格塑造”、由“他者启蒙”向“自我启蒙”转变，“（他者启蒙）更多地表现为批判性、教育性、启发性，同时它还是以启蒙者与被启蒙者之间的距离为前提的……自我启蒙不同，在这时，被启蒙者被还原为思想与情感的主体，他通过自身的勇气和自由自己去探索真理、发现真理，创造生活、创造自我、创造价值。”<sup>(39)</sup>启蒙角色由主客对立转向人与自身，但要使人直面不堪，“自我启蒙”，化被动而主动，“忏悔”“自省”“反思”等是最关键的步骤。巴金此期业已广泛接触社会生活的多重侧面，眼界思想均为之大开，他对各个阶层人们的命运，对社会人生、对民族国家、对伦理道德与传统文化也有了新的体悟。作家一改以往的偏执片面，恍然察觉先前笃定的封建卫道者可能也是制度牺牲品，过往忽略的人物美质闯进脑海：祖父虽然为人顽固、不讲情理，是李家公馆黑暗王国的主宰者和一切悲剧的制造者，但到了晚年却对孙辈流露温情，还给瘦弱多病的小巴金定制过牛奶；二叔虽固执地把闺女嫁到品行不端的有钱人家，

但当女儿出嫁后，他一个人在堂屋里对着他死去妻子的神主牌流过眼泪。此外，他在早年不仅支持帮助巴金和尧林出川念书，而且在家教其读书时也用历史故事教育二人“要讲真话，要有骨气”；三叔虽然在外面玩小旦、搞女人、抽大烟，可是他写得一笔好字，又能诗能文，也熟悉法律，在二叔的事务所里还替当事人写过不少的上诉状子。<sup>(40)</sup>正如席勒所说，“即使是最坏的人，他们的身上都会或多或少地映现出上帝的影子来的”<sup>(41)</sup>。《雷雨》中的繁漪、《腐蚀》中的赵惠明等都不外如是。因此，作家一改《家》中对克安、克定之流的愤怒诅咒，在《憩园》中对杨梦痴流露出不能自制的怜悯，将笔触伸到人物内心深处，勾画其失悔不已的复杂内在心理。

第三，源于40年代启蒙文人家园观念的变迁。随着启蒙运动退潮、社会动荡不安、民众流离失所，五四先驱逐渐察觉丧失家园的悲哀，深刻意识到“家园不仅是一个人的现实栖身寄情之地，更是实现他的人生意义的最终场所”<sup>(42)</sup>。相较前期义无反顾地抽身离去，他们开始重审“家庭”对个体生命的价值，“出走”的意义和作用被暂时悬置。巴金作为五四后辈，“家庭”在其早期认知中也是阴森恐怖的炼狱所在，他甚至反对普通的小型家庭，认为沉湎日常琐屑势必阻碍个体进步，《一个女人》《化雪的日子》《玫瑰花的香》《春雨》等都是讲述家庭生活与革命事业的两相对立。但几十年的感情羁绊又怎可轻易舍去，以《还魂草》作为转折，《某夫妇》《火》（第三部）《憩园》《寒夜》等作品无不流露作者思绪。对于《憩园》，巴金回忆说：“二十年前我头一次回成都，的确因为不能看一眼埋葬我的童年的地方感到遗憾。虽然我明白地写道：‘用留恋的眼光看我出生的房屋，这应该是最后一次了’，可是我开始写《憩园》的时候，我还不能说没有怀旧的感情。”<sup>(43)</sup>由30年代的抨击批判、破家而出到40年代留恋眷念、回归家庭，巴金早年强行压抑的故园之思终究难以忽略，以致他虽赞成堂弟驱逐五叔的做法，深觉“为什么不应当让高克定那样的人尝尝他自己栽的树上结出来的苦果？那种人一辈子除了剥削和浪费以外，还干过什么呢？”<sup>(44)</sup>却仍在作品中虚构了一个渴望父亲回心转意的杨家寒儿。他甚至将自己姑母参观原李家公馆“对着花园里的茶花和桂树垂过泪”的场景移置到杨梦痴身上，赋予其对故园的一片深情。基于对传统伦理的再次认同，巴金消解掉个体与家庭之间的激烈对抗，一改五叔叫嚣分家的无耻行为，凸显杨老三对旧家的眷恋不舍。这为《憩园》涂上一抹温情。

阿莱达·阿斯曼指出：“讲述是一种详尽的编码，一种使经历变成故事的翻译。”<sup>(45)</sup>增添性格美质、虚构家园之思、凸显忏悔意识，在对李道沛本事改造的背后，可以看出作家个人理解的转变。由以往的“高处俯瞰”到后来的“深入其中”，巴金“跳出早年的‘线性进步观’，重新在人生与人性的深层来读解中国人的命运”<sup>(46)</sup>。经此删改虚构，间接折射出启蒙文学的变迁历程：五四时期面对“铁屋子”里“熟睡的人们”，作家是以求得“自由”的共同心态面对绝大多数人所痛恨的封建传统，以过激的反叛姿态引起“疗救的注意”；但到了40年代，风云变幻的时代环境和复杂诡谲的社会条件使得作家出现分流，不愿追求革命脚步的知识分子虽无法游离战争氛围再作粗暴呐喊，但也并未沉溺个人情感的狭小天地，代之而起的是冷静的文化反思和个体存在的哲学探索。创作主题虽继承了五四文学“人”的维度，却已不再单纯指向反抗封建。“他者启蒙”终究只是“五四启蒙”的初始阶段，太多青年历经时代精神的洗礼从封建礼教中挣脱而出，然而“梦醒之后的无路可走”又使他们陷入绝境。唯有突入人物内心深处，召唤“自我启蒙”的自觉意识，唤醒个体反思悔悟自我症结所在，才能真正完成主体人格的重塑。这种启蒙叙事在《憩园》杨梦痴的身上不难发现。

### 三

面对五叔的死亡，“我一点也不难过”，“我来到庙里，并非向死者表示歉意，我只想看看他的应有的结局”，也“没有人怜悯死者，似乎大家都有一种关上了一本看厌了的旧书的感觉”。<sup>(47)</sup>但在《憩园》中，作者却在“我控诉”的信条之下多了一个“我宽恕”的主旨，他秉持“憎恨的并不是个人，而是制度”，通过虚构“万昭华”“杨寒”等人物对杨梦痴报以深切的惋惜和谅解之情。那么，从觉其罪有应得转为同情宽恕，是何因素牵引着作家的情绪转变呢？

考证作家生平，推测他可能受到友人曹禺的影响。曹禺自称：“我用一种悲悯的心情来写剧中人物的争执。我诚恳地祈望着看戏的人们也以一种悲悯的眼来俯视这群地上的人们。”<sup>(48)</sup>这种博爱情怀极大地震撼了巴金。据载，他初读《雷雨》就被它“生动的情节和精湛的艺术深深地吸引住了，而且为它流了泪”<sup>(49)</sup>。另外曹禺对其小说《家》的改编也在无形之中改变了巴金的创作理念。有别于巴金以详尽笔调描绘高公馆内70余人的悲欢离合，以此展开对封建礼教的猛烈抨击和叛逆一代的热情礼赞，

曹禺仅仅择取觉新、瑞珏和梅芬三人，并以他们的爱情悲剧作为情节线索，将对家族制度的攻击转换为对婚姻生活的关注。他的改编远离了时代风云、刀光剑影，而是潜入平凡生活、描绘日常悲喜、挖掘人情人性，其中也寄予了作家本人的感情困惑，在觉新、瑞珏和梅芬的情感纠葛之中，他看到了自己与郑秀、方瑞的身影。与曹禺私交甚笃的巴金对他借小说之壳抒内心郁结的做法非常理解，相较吴天的忠于原著，他对现实人事的同情关切更受巴金认可。此外，基督教《圣经》也侵入巴金的创作心灵。他五岁随父迁居四川广元，此地素来又是外国传教士首选的布道场所之一，据载：“广元自清光绪十四年，英国教士张悟道夫妇来县，租石化东街祖堂为传教所。嗣又教士接踵而来，购屋购基建礼拜所，派教友赴乡讲功，石龙沟建有福音堂一所，男女信徒千余人。”<sup>(60)</sup>直到1911年离开，巴金跟随家人在此生活2年，广元浓厚的宗教氛围可能影响到他。除却地域文化因素，巴金母亲因为四圣祠医院的英国女医生救治了患有“女儿癆”的巴金二姐，遂与她们来往密切。英国医生送过他们母子一本《圣经》，巴金“很喜欢那本皮面精装的《新旧约全书》官话译本”<sup>(61)</sup>。在法国留学期间，他还一度对《圣经》产生浓厚兴趣，并且专门研究《新约》，对《福音书》特别偏爱，在其著作中也多次引用。巴金虽非基督教的忠实信徒，却不能避免宗教对其产生的影响，他在世俗体验中转化了自己于《圣经》的认知，从而将基督之爱人道化。

这种博爱情怀、悲悯之心也反映在《憩园》创作中。作家虽未亲眼见证李道沛最后的穷困潦倒，但在杨梦痴身上展开了合理想象：丧失了祖传家业的荫蔽，没有了锦衣玉食的生活，浪荡公子只能食不果腹，衣不御寒，留着“蓬乱的长头发”，穿着“满是油垢的灰布长袍”<sup>(62)</sup>。在基本生存受到威胁之余，他做人的尊严也被无视。不仅饱受儿子嘲讽讥笑，身为父亲的权威丧失殆尽，还因偷吃锅盔被人当街殴打，偶遇四弟对方甚至吐了一口痰扬长而去。杨老三终因丧失行动能力无力回天，一步步迈向了死亡。泥足深陷却无法回头，孤苦无依的杨梦痴触动了巴金的恻隐之心，他忆起父亲（李道河）在世时带着兄妹几人去逛街听戏，大家聚在一起编排《知事现形记》，跟着母亲读诗词学写字，和丫头香儿拾桑果找鸡蛋等等幸福时光，于是作家终是无法冷眼旁观，借助虚构万昭华这个善良的女性宽恕了昔日的迷途浪子。她心地善良，在听闻杨家小孩讲述父亲的悔恨与内疚时说，“宽恕是第一，何况是对待自家人”，“我倒真想把花园还给他”<sup>(63)</sup>。在得知杨梦痴离家出走、流落在外时，她即刻要求丈夫实施救助，想着为其安排一个适当的工作，将来等他的坏习气改好了，再设法安排他们一家团聚。在她身上彰显了以“仁爱”为核心的中国传统儒家文化和视“平等、自由、博爱”为要义的西方人本思想。更有甚者，巴金对杨梦痴婚外私生活这种不为社会所容忍的现象也流露出潜在的谅解。他没有站在妻子的立场去抨击丈夫对家庭、婚姻的背叛与不忠，而是从对父亲怀有深情的儿童视角出发，借杨寒之口叙述杨梦痴与下江妓女的婚外私情，“我觉得她还是个好人，她到现在还没有把爹忘记。我又想，倘使她知道爹在哪儿，那是多么好，她一定不会让爹流落在外头的”<sup>(64)</sup>。这是否无形之中暗示杨梦痴与“老五”之间并非逢场作戏？这种婚外私生活是否也在传达杨梦痴对封建包办婚姻的反抗？那是否可以认为杨也属于封建婚姻制度的受害者？这一犹疑态度同样反映在《家》中的克定身上，在被察觉私设公馆、包养娼妓之后，巴金“拿觉民为捍卫自由恋爱而勇敢地抗婚逃婚的行为与克定相比，说觉民是有勇气的，而克定是软弱卑怯的”，“拿克定与妓女的同居与觉民的自由恋爱相提并论，莫非作者认为这之间有某种相同之处吗？看来正是如此”。<sup>(65)</sup>细校史实，巴金大哥在临死时也深爱着另一个女人，并为此负债累累。这与五叔的婚外私生活在本质上并无多大区别。作家深知，“婚外私生活是封建包办婚姻的某种补充，如果没有这个补充，也许封建的婚姻制度早就维持不下去了”<sup>(66)</sup>。基于此，巴金终是未把《憩园》写成一部具有鲜明暴露倾向的小说，杨梦痴的婚外私生活也未刻画成堕落的标志。

但巴金对命运的理解究竟与曹禺不同。后者虽然窥破了人类困窘的生存处境，却将宽恕指向抽象未知的虚空。曹禺认为人类受到某种神秘莫测的“天命”控制，无论“怎样盲目地争执着，泥鳅似地在情感的火坑里打着昏迷的滚，用尽心力来拯救自己”，结局也只是“如一匹跌在泽沼里的羸马，愈挣扎，愈深沉地陷落在死亡的泥沼里”。<sup>(67)</sup>然而巴金与之迥异，他呼唤现实人间的互助与友爱。此种行为取向可以追溯至作家儿时所受“爱”的教育。幼年巴金过着衣食无忧的幸福生活，衣食起居有下人伺候，玩耍嬉戏有侍女陪伴，尧枚、尧林疼惜幼弟，母亲更是珍爱这个与自己生日相同的稚子。纯真烂漫的巴金就在这种充满爱的氛围中生活了将近五年，他曾感慨“父母的爱，骨肉的爱，人间的爱，家庭生活的温暖，我的确是一个被人爱着的孩子”<sup>(68)</sup>。被爱包围也就更想分给他人，“受到了爱，认识了爱，才知道把爱分给别人，才想对自己以外的人做一些事情”<sup>(69)</sup>。其中尤以母亲陈淑芬对巴金影响最大，她作为大家庭的长房长媳，却不仗势欺人，对待婢女仆人亲和友善，时常教导巴金兄弟要宽厚待人，帮助弱小，将中国传统伦理中的“仁爱”思想潜移默化地种植在孩子心中。在其言传身教之下，巴金学会了同情别人的不幸、体谅他人的痛苦，确立了“爱一切人”的人生信条。此外，他还受到挚友冰心“爱的哲学”的感召。据考订，巴金在20

年代初就成为冰心的热心读者，彼时常和堂弟在老家园子里伴着虫鸣鸟叫朗读冰心的作品并跟着学习作诗。到40年代，历经社会动荡、风云变幻的巴金更为深刻地体悟到冰心用母爱、童心和自然编织而成的“爱的世界”的难能可贵。他所宣称的“给人间多添一点温暖，揩干每只流泪的眼睛，让每个人欢笑”与冰心“人类啊，相爱吧”有着异曲同工之妙，皆是以满腔爱意去冲淡乱世的忧郁悲凉。

当然，巴金思想转变与五四人道主义也不无关系。五四前辈将疗治国民精神痼疾悬为鹄的，积极倡导用人道主义来培育理想人格。他们深知中国民族性中最为缺乏的就是“诚与爱”，“深中了诈伪无耻和猜疑相贼的毛病”，“大家对于别人的心灵、生命、苦痛、习惯、意向、愿望都很少理解，而且几于全无”，缺乏体谅与理解的彼此隔膜进一步演化成为“以赏玩别人痛苦为乐的变态的残忍的心理”，为了破除人心之间的隔膜，塑造真正的“个人”，五四人道主义者提出养成“‘爱与理解’、对他人精神‘感同身受’的心理机制”<sup>(60)</sup>。这一富有人情味和实感性的主张在引起巴金的共鸣之余更深化为其内在追求。他将人类的自由、平等和幸福视为终生奋斗的目标。此外，巴金身上还隐约闪现无政府主义的影子。夏志清曾言：“巴金一直保留当初对安那其主义博爱的看法，那就是这个世界需要更多的一些同情、爱和互助。”<sup>(61)</sup>无政府主义追求人性的自由发展和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共处，提出道德修养三大要义即互助、平等、自我牺牲。“作为工具手段”的无政府主义虽被马克思主义很快取代，但“作为人文主义理想和精神”的无政府主义却早已深入人心<sup>(62)</sup>，巴金受其影响颇深。在1943年与英国神甫赖治恩关于人的本性如何的论战中，他指出：“我们决不是贪婪自私的动物……人的确常常自动地为了公共利益牺牲自己的幸福和愿望的。”<sup>(63)</sup>他还极度推崇巴枯宁、高德曼、凡宰特、克罗泡特金等无政府主义者的“自我牺牲”精神，倡导在别人的幸福中感受到自我的价值实现，《灭亡》中的杜大新、《新生》中的李冷就是如此。建基于互助、平等、自我牺牲原则之上的“人类之爱”<sup>(64)</sup>，熔铸为作家价值观念中的重要质素，源于这一信仰的推动，《憩园》中他借万昭华之口说出“牺牲是最大的幸福”。

由此观之，《憩园》的丰富性超过《家》《春》《秋》，更是远胜早期的《灭亡》《新生》。启蒙批判、人道主义、基督教、无政府主义这些思想无不参与《憩园》文本的创作进程，使《憩园》变成了一个“充满内在张力与竞争”<sup>(65)</sup>的文本。与此同时，在《憩园》从本事到故事演变的背后，也折射出40年代启蒙文学的变迁：较之五四时期及其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主要是“社会行为意义上的‘为人生’主题”，这一阶段上升到更为复杂的“以文化和人类学为依据的生存和生命主题的层面，表现出一种更为博大深远的价值关怀和生命意识”<sup>(66)</sup>。而这种变化，是今天学界重申现代文学“传统”时不可不加以细察的对象。

#### 注释：

1(2)李存光：《巴金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94年版，第253、254页。

2(4)(5)(8)(16)(17)(18)(19)(23)(24)(30)(33)(34)(35)(37)(43)(44)(47)巴金：《谈〈憩园〉》，《巴金选集》第10卷，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96-197、197、206、198、214、197-198、213、198、202、198、198-199、201、200、202、215、210、197、198页。

3(14)(15)(29)(52)(53)(54)巴金：《憩园》，文化生活出版社1944年版，第44、81、173、142、53、136-137、105页。

4莫里斯·哈布瓦赫：《论集体记忆》，毕然、郭金华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93页。

5E·H·卡尔：《历史是什么？》，陈恒译，商务印书馆2008年版，第203-204页。

6(51)巴金：《忆》，东方出版中心2017年版，第102、75页。

7李存光：《巴金民主革命时期的文学道路》，宁夏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87页。

- 
- 8 巴金：《巴金自述》，大象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90 页。
- 9 参见贾玉民：《向青年读者解读巴金》，海燕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145 页。
- 10 巴金：《和读者谈谈“家”》，《收获》1957 年第 1 期。
- 11 李治墨：《巴金家族史考略》，巴蜀书社 2014 年版，第 17-19 页。
- 12 李致：《我的四爸巴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3 年版，第 180-181 页。
- 13 陈独秀：《东西民族根本思想之差异》，《青年杂志》1915 年第 4 期。
- 14 丹晨：《巴金评说七十年》，中国华侨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372 页。
- 15 (31) (58) (59) 参见李存光：《巴金研究资料》，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321、371、57、65 页。
- 16 埃·弗洛姆：《为自己的人》，孙依依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88 年版，第 13 页。
- 17 巴金：《家》，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328-329 页。
- 18 巴金：《巴金写作生涯》，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248 页。
- 19 张光芒：《现代文学史》，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77 页。
- 20 (62) (66) 张光芒：《启蒙论》，上海三联书店 2002 年版，第 125-126、39、41 页。
- 21 参见李治墨：《巴金家族史考略》，巴蜀书社 2014 年版，第 19 页。
- 22 席勒：《第一版序言》，《强盗》，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第 7 页。
- 23 邵宁宁：《家园彷徨：〈憩园〉的启蒙精神与文化矛盾》，《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2004 年第 2 期。
- 24 阿莱达·阿斯曼：《回忆的真实性》，《文化记忆理论读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2 年版，第 149 页。
- 25 李怡：《巴金，反什么“封建”与如何“反封建”？——重述〈家〉到〈寒夜〉的精神脉络》，《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 年第 3 期。
- 26 (57) 曹禺：《雷雨》，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80-181、181 页。
- 27 陆正伟：《巴金：这二十年（1986-2005）》，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33 页。
- 28 秦和平、申晓虎编：《四川基督教资料辑要》，巴蜀书社 2008 年版，第 150 页。

- 
- 29 (56) 蓝棣之：《现代文学经典：症候式分析》，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16、116 页。
- 30 张先飞：《旧邦“新人”——“五四”现代人道主义国民精神改造观》，《河南社会科学》2014 年第 3 期。
- 31 夏志清：《中国现代小说史》，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67 页。
- 32 参见陈思和、李辉：《巴金论稿》，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50 页。
- 33 赵冰、陈方竞：《风与俗：中国现代作家“地缘文化”表现形态论》，《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 年第 4 期。
- 34 李宗刚：《现代社会的主体性确立与传统社会的关系裂变——以鲁迅、周作人周氏兄弟失和作为考察对象》，《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 年第 5 期。